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內字第1081930968號

裝

訂

線

主旨：公告糾正基隆市衛生局對於龍發堂堂眾陳○○回歸該市之接返及照護安置過程，核有重大違誤案。

依據：108年11月19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第5屆第65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。